

◆ **整體畢業規定：**

- 通識課程：必修 22 學分，選修 4 學分，合計 26 學分。
- 專業課程：必修 16 學分，選修 38 學分，合計 54 學分。
- 修習 80 學分以上，且必修科目均及格。

◆ **課程地圖（分學期及領域）：**

此課程地圖將課程分為四個學期（1 上、1 下、2 上、2 下），並劃分為四個主要領域：專業必修、機械領域、旋翼機領域、機電領域。

• **1 上學期：**

- **專業必修：** 直升機概論、航空英文 I、微積分 I、航空基礎實習 I。
- **機械領域：** 靜力學。
- **旋翼機領域：** 航空儀表概論。
- **機電領域：** 電路學。

• **1 下學期：**

- **專業必修：** 航空英文 II、微積分 II、航空基礎實習 II。
- **機械領域：** 動力學、材料力學、機構學、工業安全概論。

• **2 上學期：**

- **機械領域：** 液氣壓理論、專題製作 I。
- **旋翼機領域：** 航空安全概論、航空科技英文 I、航空發動機理論與實務、航空系統檢修。
- **機電領域：** 自動控制概論、無人機概論。

• **2 下學期：**

- **機械領域：** 工程數學、流體力學概論、綠色能源科技概論、專題製作 II。
- **旋翼機領域：** 航空法規、飛機線上維修、航空科技英文 II。
- **機電領域：** 機電整合理論與實習、無人機組裝與維修。